

# 2023年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通用9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一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_\_\_\_\_市\_\_\_\_\_区\_\_\_\_\_路，位于第\_\_\_\_\_层，\_\_\_\_\_号。

该房屋用途为租赁住房。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该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租赁期间，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规定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乙方按(季)支付租金给甲方。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六个月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费用由乙承担。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

1. 水、电费；
2. 煤气费；
3. 供暖费；
4. 物业管理费；

甲、乙双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由乙方支付甲方(相当于一个月房租的金额)作为押金。

1. 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甲方则优先同意继续租赁；
2. 租赁期满后，如甲方未明确表示不续租的，则视为同意乙方继续承租；
3. 租赁期限内，如乙方明确表示不租的，应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甲方应退还乙方已支付的租房款及押金。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三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一)出租方为乙提供物品如下：

(1)床铺一个、(2)柜子一个

(二)当前的水、电等表状况：

(1)水表现为\_\_\_\_：度；(2)电表现为\_\_\_\_：度；(3)煤气表现为：\_\_\_\_度。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中介执一份备案。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二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公平、

诚实信用、等价有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签定本合同。

一、甲方同意将本人所属之坐落于苏州市\_\_\_\_\_区\_\_\_\_\_路\_\_\_\_\_村\_\_\_\_\_幢\_\_\_\_\_室的房屋出租给乙方。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编号：\_\_\_\_\_，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_\_\_\_\_。甲方保证上述房屋出租的合法性，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对上述房屋已经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屋。

二、上款所属房屋租赁，甲方和乙方愿意承租并在\_\_\_\_\_年\_\_\_月\_\_\_日之前向居间方支付中介服务费用，其中甲方承担\_\_\_\_\_元，乙方承担\_\_\_\_\_元。

三、该房屋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月先付后用。甲方收取乙方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租赁期满，乙方无违约、欠费。则甲方应全额无息返还该保证金。

四、该房屋租赁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满若甲方继续出租，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租赁期间，甲方有权按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甲方出售房屋，须在\_\_\_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购买权。如租赁期满乙方不在续租，则乙方应如期将房屋归还甲方并结清相关费用。本合同终止时，甲方应对室内设施进行清点，如有短缺，则可据实自行向乙方索赔。

五、付款方式：

1、乙方每\_\_\_月支付一次租金，并提前一个月支付下一期房屋租金，第一次租金及租赁保证金在签本合同时即时支付。

2、甲方在收到第一次租金当日将该房屋的卡、证、钥匙等交

给乙方，以保证乙方正常使用。

六、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仅作\_\_\_\_使用。乙方在租赁使用期间发生的水、电、煤、电话、有线、物业、停车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按时缴纳至相关收费部门。合同签订是读数：水表\_\_\_\_\_，电表\_\_\_\_\_，煤气\_\_\_\_\_。

七、甲方须保证该房屋建筑结构无质量问题，屋内设施均能正常使用。房屋结构设施的正常维修由甲方负责。甲方在租赁期内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否则视为违约。

八、乙方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租金、租赁保证金及其它费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不得损坏内部设施或从事违法活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该房的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租赁期内如因乙方使用不当而损坏房屋及其设施的，则乙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予以经济赔偿，若由此发生的人身伤亡，则由乙方自行负责。

九、违约责任：

3、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擅自提前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按一个月租金向对方支付违约金，租金、租赁保证金按实结算。

4、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合同，则应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双方协商解决。

5、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造成损失的，则由双方各自承担；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造成损失的，则由双方各自承担，租金、保证金按实结算。

甲方：\_\_\_\_\_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三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2. 居室规格：房型\_\_\_\_\_层（式）\_\_\_\_\_室\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总计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5. 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元；

2、人工费\_\_\_\_\_元；

3、设计费\_\_\_\_\_元；

4、施工清运费\_\_\_\_\_元；

5、搬卸费\_\_\_\_\_元；

6、管理费\_\_\_\_\_元；

7、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元。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 年 月 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

工工费的40%. 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  
(注: 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 乙方有权停止施工。  
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 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 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 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 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  
增减项目的价款, 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 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 如向银行按揭, 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 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 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 每延迟一日, 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元。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 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 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 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 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 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 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 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 尽快解决纠纷, 以继续施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 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 均需签证, 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 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 由乙方承担责任, 工期不变。

5. 施工中,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 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



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 2. 乙方通知甲方进

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 1. 甲方责任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2. 乙方责任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经办业

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 （签章）

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四

受让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签订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根据房产交易管理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转让相关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共同履行。

第一条 甲方同意将本人坐落在\_\_\_\_房屋转让给乙方。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编号\_\_\_\_；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_\_\_\_。甲方出售房屋已征得房屋共有人(承租人)的同意，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对上述房屋已经充分了解，同意购买上述房屋。

第二条 房屋成交价格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第三条 付款形式：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给付甲方购房定金\_\_\_\_\_元(购房定金可充抵房款)第\_\_\_\_\_期，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给付甲方购房款\_\_\_\_\_元;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给付甲方购房款\_\_\_\_\_元;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给付甲方购房款\_\_\_\_\_元;甲方交付房屋。

第四条 房屋权属交易登记手续，由甲乙双方共同配合办理。相关税费\_\_\_\_\_ (1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2甲方或乙方承担;3其它)

第五条 若房屋成交价低于市场评估价，相关税费根据有关规定按市场评估价缴纳。缴纳方式以本协议第4条规定。

第六条 该房屋内附属设施等在房屋交接时，应列写房屋移交清单，甲乙双方签字后认可。

第七条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乙方给付甲方购房定金后即生效。协议生效后，如甲方违约，应退赔购房定金的双倍给乙方;如乙方违约，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另有约定按约定的内容履行。

第八条 甲方保证该房屋权属清楚，若发生房屋权属纠纷及债权债务等，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若致使本协议不能继续履行，还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乙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天按逾期应交款额的千分之\_\_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甲方逾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按已付房款的千分之\_\_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第十条 其它约定事项：\_\_\_\_\_

第十一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产交易管理部门一份。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中所述房屋权属均指房屋所有权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本协议中铅印部分的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五

在房屋租赁合同中房屋的用途是必备条款，作为出租方有义务保证房屋能作约定的用途使用。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房屋用途主要分为住宅、办公、工商业、仓库等，这些用途是由土地使用权用途决定的，是类用途，而不是承租方使用的具体用途，比如说商业用房，只要其土地使用权用途是商业，并按商业建筑的要求建设，经有关部门审查合格其就是商业类房屋，但承租方可能用作商场、饭店、歌舞厅等，房屋的商业用途并不必然可以作为商业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使用，因为具体用途还取决于许多房屋以外的因素，如公安、卫生、消防、城管等部门对某些生产、经营活动在某些区域的限制或特殊要求。

出租方有义务保证房屋能作约定的用途，指的是类用途，而不是承租方具体的使用用途，因为房屋所有人只能保证房屋符合某一类用途的要求，对于房屋以外的因素无法保证，并且具体使用用途所要具备的房屋类用途以外的条件是针对使用者的。如果在合同中直接约定房屋的具体用途，那就可能

会被认为出租方有义务保证承租方能按具体用途使用，会给出租方造成不必要的责任，甚至是巨大的损失，在实践中就出现了因约定为具体用途而使出租方受损失的情况。

合同有些格式条款不符合实际的租赁情况，租赁双方都要对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比如合同的使用者须按5-2条规定，将租赁房屋时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和物业管理费，选择出租方或承租方其中之一支付，但是在实际情况中这些费用某些可能由出租方承担，如物业管理费，某些可能由承租方承担，如房屋使用中的水、电、煤气等费用。合同的这种格式条款使人难以选择，必须另立条款。同样该条又规定“其他费用均由(甲方/乙方)承担。”这里的“其他费用”指的是哪些项目没有具体列明，这里需要租赁双方根据实际情况详细列出，以免今后为费用而发生扯皮。

虽然租赁双方直接约定具体用途的情况并不常见，但鉴于以上情况，我们仍有必要注意在这方面的宣传，尤其是针对出租方，要求在签订合同时用途应与房产证明材料上一致，而不是写具体用途，以维护自身利益。如果双方同意在合同上对具体用途作出约定，那么也应在合同中注明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房屋租赁合同，即以房屋为租凭标的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济合同是法人之间为实现一定经济目的，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具体到房屋租赁合同的含义，概括地说是指房屋的出租方，将房屋的使用权交与承租方，承租方按照双方约定的期限和数额向出租方缴纳租金，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在合同终止或者合同期限届满时，将承租的房屋完整无损地退还出租者。

经租赁双方协商的这种权利义务关系，用文字形式固定下来形成的协议，就叫做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的内容，应明确规定租赁房屋的座落地址、建筑结构、层次部位、间数、面积、装修、设备、用途、租赁期限、月租金额、租金缴纳期和方法，以及其他约定事项和违约责任等。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房屋座落于\_\_\_\_\_市\_\_\_\_\_区\_\_\_\_\_街道\_\_\_\_\_栋\_\_\_\_\_楼\_\_\_\_\_号。房屋质量\_\_\_\_\_。

租赁期共\_\_\_\_\_年零\_\_\_\_\_月，出租方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 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 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 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_\_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1. 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 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_\_\_\_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 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1. 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_\_\_元。

2. 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 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 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

5. 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_\_\_\_\_份;合同副本\_\_\_\_\_份，送\_\_\_\_\_单位备案。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七

房屋抵押合同很多人都有接触过了，这就一起写一篇吧。在房屋抵押贷款中，银行要凭房屋所有权证和借款合同公证书

到产权处办理抵押登记手续。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简单房屋抵押合同范本”，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抵押人(甲方)：

代表人：

抵押权人(乙方)：

代表人：

甲乙双方为保护各方合法权益，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借款一事特签订本房屋抵押合同以作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 第一条、抵押财产

甲方所有的位于\_\_\_\_\_的一处房产。(面积：\_\_\_\_\_，产权证号：\_\_\_\_\_土地使用权证号：\_\_\_\_\_)

### 第二条、抵押担保范围

本合同担保范围限于主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借款总额人民币\_\_\_\_\_元。

### 第三条、抵押房产的保管方式和保管责任如下

抵押房屋由甲方自行保管并使用，甲方应妥善保管该抵押房产，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四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抵押房产  
甲方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房产的，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五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公证、登记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处分抵押财产

- 1、主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归还本息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归还借款本息。
- 2、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的。
- 3、借款人被宣告解散、破产。

处理抵押物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贷款本息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贷款本息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甲方。

第八条、抵押权的撤销

主合同借款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归还贷款本息或者提前归还贷款本息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注销抵押登记。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条、违约责任

- 1、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由甲方保管的抵押财产，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财产原状，或提供经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财产，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

2、甲方违反第四条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其行为无效。乙方可视情况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并可要求甲方支付贷款本息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3、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4、甲、乙任何一方违反第十二条约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贷款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5、本条所列违约金的支付方式，甲、乙双方商定如下：

第十一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抵押人(甲方)：

代表人：

抵押权人(乙方)：

代表人：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_\_\_\_月\_\_\_\_日

抵押权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抵押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抵押物业地址：

协议书：

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 购房 字第\_\_\_\_\_号

## 第一条、总则

抵押权人与抵押人于 年\_\_\_\_月\_\_\_\_日会同担保人签定本房产抵押贷款合约(下称“合约”)。抵押人(即借款人)同意以其与担保人于 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即抵押权

益之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抵押于抵押权人，并同意该房产买卖合同项下的房产物业(即抵押物业)，在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收楼纸)后，立即办理房产抵押手续，以该物业抵押于抵押权人，赋予抵押权人以第一优先抵押权，并愿意履行本合约全部条款。抵押权人(即贷款人)同意接受抵押人以上述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及房产买卖合同项下房产物业，作为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抵押物，并接受担保人承担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担保责任，抵押权人向抵押人提供一定期抵押贷款，作为抵押人购置抵押物业的部分楼款。经三方协商，特定立本合约，应予遵照履行。

## 第二条、释义

在此贷款合约内，除合约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下：

“营业日”：指抵押权人公开营业的日子。

“欠款”：抵押人欠抵押权人的一切款项，包括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

“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担保人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内所应拥有的全部权益。

“房产物业建筑期”：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日期之前，视为房产物业建筑期。

## 第三条、贷款金额

一、贷款金额：人民币 元；

所有已归还(包括提前归还)的款项，不得再行提取。

二、抵押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将上述贷款金额全

数以抵押人购楼款名义，存入售房单位帐户。

#### 第四条、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为 年，由抵押权人贷出款项日起计。期满时抵押人应将贷款本息全部清还，但在期限内，如抵押人发生违约行为，抵押权人可据实际情况，随时通知抵押人归还或停止支付或减少贷款金额，抵押人当即履行。

#### 第五条、利息

1. 贷款利率按 银行贷款最优惠利率加 厘(年息)计算。
2. 上述之优惠利率将随市场情况浮动，利率一经公布调整后，立即生效，抵押权人仍保留随时调整贷款利率的权利。
3. 本合约项下之贷款利率，按贷款日利率或根据抵押权人书面通知按市场情况而调整的利率。
4. 合约有效期内，按日贷款余额累计利息，每年以365天计日。
5. 贷款利率如有调整时，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调整后的利率。

#### 第六条、还款

本合约项下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抵押人应分 期，自款项贷出日计，按月清还借款本息，每期应缴付金额(包括因利率调整带来的应缴金额改变)，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如还款日不是营业日，则该分期付款额须于还款日起延次一个营业日缴交。

#### 第七条、逾期利息及罚息

每月分期付款应缴的金额，应按照规定期数及日期摊还；尚有

逾期欠交期款等情况，抵押人必须立即补付期款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的利率由抵押权人决定，按月息2%至5%幅度计收。抵押人如逾期还款，除缴付逾期利息外，抵押权人有权在原利率基础上，向抵押人加收20%至50%的罚息。

## 第八条、提前还款

1. 抵押人可在每月的分期还款日，提前部分或全部偿还实贷款额，每次提前偿还金额不少于 万元整的倍数；所提前偿还的款额，将按例序渐次减低原贷款额。
2. 抵押人必须在预定提前还款日一个月前给抵押权人一个书面通知，该通知一经发出，即不可撤销。
3. 抵押人自愿提早缴付本合约规定的部分或全部款项，抵押人应予抵押权人相等于该部分或全部款项一个月利息的补偿金。

如发觉上述任何事项或可能导致上述事项的事故已经发生，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应立即书面通知抵押权人，除非上述事项在抵押权人得知时已获得完满解决，否则抵押权人可在该等事项发生后任何时间，以任何形式处分抵押物或根据本合同内第十三条担保人及担保人责任条款第一条第二点的担保期限内追付担保人。抵押权人于运用上述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担保人及/或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的损失，抵押权人概不负责。

## 第九条、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 抵押人应按贷款金额缴付手续费5%，在贷款日一次付清，并必须绝对真实地提供本合约涉及的一切资料；若在签约后，发现抵押人所提供的资料与事实不符，抵押权人有权立即收回该笔贷款及利息，并对依约所收手续费，不予退还。
2. 抵押贷款文件费，抵押人在贷款日一次过付 币 元整。



3. 公证费用及抵押登记费用：有关本合约所涉及的公证及抵押登记等费用，全部由抵押人负责支付。

## 第十条、贷款先决条件

1. 抵押人填具房产抵押贷款申请表；该申请表须经担保人确认。

2. 抵押人提供购置抵押物的购房合约。

3. 以抵押人名义，向抵押权人指定或认可的保险公司投保不少于重新购置抵押物金额的全险；保险单须过户 银行，并交由该行保管。

抵押权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抵押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年\_\_\_\_月\_\_\_\_日

抵押人(甲方)：

抵押权人(乙方)：

为确保 年\_\_\_\_月\_\_\_\_日签定的\_\_\_\_\_ (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房地产作抵押。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经实地勘验，在充分了解其权属状况及使用与管理现状的基础上，同意接受甲方的房地产抵押。

甲方将房屋抵押给乙方时，该房屋所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一并抵押给乙方。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同意就下列房地产抵押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用作抵押的房地产座落于 区\_\_\_\_\_街(路、小区)\_\_\_\_\_号\_\_\_\_\_栋\_\_\_\_\_单元\_\_\_\_\_层\_\_\_\_\_户号，其房屋建筑面\_\_\_\_\_m<sup>2</sup>□占地面积\_\_\_\_\_m<sup>2</sup>□

第二条、根据主合同，甲乙双方确认：债务人为\_\_\_\_\_；抵押期限自 年\_\_\_\_\_月\_\_\_\_\_日至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经房地产评估机构评估，上述房地产价值为人民币\_\_\_\_\_ (大写)，\_\_\_\_\_ (小写)。根据主合同，双方确认：乙方债权标的额(本金)：\_\_\_\_\_ (大写)，\_\_\_\_\_ (小写)，抵押率为百分之\_\_\_\_\_。

第四条、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乙方保证按主合同履行其承担的义务，如因乙方延误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抵押房地产现由\_\_\_\_\_使用。

甲方在抵押期间对抵押的房地产承担维修、养护义务并负有保证抵押房地产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监督。

在抵押期间因使用不当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房地产原状或提供给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房地产，在无法满足上述条件的基础上，乙方有权要求债务人提前偿还本息。

第七条、抵押期间，甲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租赁抵押房地产不得重复设定抵押，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发生上述行为均属无效。

第八条、抵押期间，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承受抵押房地产方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要要求提前处分其抵押房地产。

第九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变更主合同条款或延长主合同履行期限的，甲方可自行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执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或共同向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不能协商或达不成仲裁意向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在抵押期间，抵押房地产被拆迁改造时，甲方必须及时告知乙方，且根据具体情况，变更抵押合同或以房地产拆迁受偿价款偿还乙方的本息，并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十三条、抵押期满，如债务人不能偿还债务本息，又未与乙方达成延期协议的，按法定程序处理抵押房地产，清偿债务本息。处理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本息和承担处理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债务本息后有剩余的，乙方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房地产抵押管理规定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五条、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向公证处公证，并经

市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登记，方为有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执两份，公证处执一份，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存档一份。

第十七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_\_\_月\_\_\_日

抵押权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抵押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 购房\_\_\_字第\_\_\_\_\_号

第一条总则

抵押权人与抵押人于\_\_\_年\_\_\_月\_\_\_日会同担保人签定本房产抵押贷款合约(下称“合约”)抵押人(即借款人)同意以

其与担保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即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抵押于抵押权人,并同意该房产买卖合同项下的房产物业(在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收楼纸)后,立即办理房产抵押手续,以该物业抵押于抵押权人,赋予抵押权人以第一优先抵押权,并愿意履行本合同全部条款。抵押权人(即贷款人)同意接受抵押人以上述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及房产买卖合同项下房产物业,作为本合同项下贷款的抵押物,并接受担保人承担本合同项下贷款的担保责任,抵押权人向抵押人提供一定期抵押贷款,作为抵押人购买抵押物业的部分楼款。经三方协商,特定立本合同,应予遵照履行。

## 第二条释义

在此贷款合约内,除合约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下:

“营业日”:指抵押权人公开营业的日子。

“欠款”:抵押人欠抵押权人的一切款项,包括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

“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担保人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内所应拥有的全部权益。

“房产物业建筑期”: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日期之前,视为房产物业建筑期。

## 第三条贷款金额

一、贷款金额:人民币\_\_\_\_元;

所有已归还(包括提前归还)的款项,不得再行提取。

二、抵押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将上述贷款金额全数以抵押人购楼款名义，存入售房单位帐户。

#### 第四条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为\_\_\_\_年，由抵押权人贷出款项日起计。期满时抵押人应将贷款本息全部清还，但在期限内，如抵押人发生违约行为，抵押权人可据实际情况，随时通知抵押人归还或停止支付或减少贷款金额，抵押人当即履行。

#### 第五条 利息

一、贷款利率按\_\_\_\_银行贷款惠利率加\_\_\_\_厘(年息)计算。

二、上述之优惠利率将随市场情况浮动，利率一经公布调整后，立即生效，抵押权人仍保留随时调整贷款利率的权利。

三、本合约项下之贷款利率，按贷款日利率或根据抵押权人书面通知按市场情况而调整的利率。四、合约有效期内，按日贷款余额累计利息，每年以365天计日。

五、贷款利率如有调整时，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调整后的利率。

#### 第六条 还款

一、本合约项下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抵押人应分\_\_\_\_期，自款项贷出日计，按月清还借款本息，每期应缴付金额(包括因利率调整带来的应缴金额改变)，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如还款日不是营业日，则该分期付款额须于还款日起延次一个营业日缴交。

二、抵押权人有权调整及更改每期应付金额或还款期数。

三、抵押人必须在\_\_\_\_银行开立存款帐户，对与本抵押贷款

有关的本息和一切费用，要照付该帐户，若因此而引致该帐户发生透支或透支增加，概由抵押人承担偿还责任。

四、所有应付予抵押权人的款项，应送\_\_\_\_银行。

五、抵押人不能从中抵扣、反索任何款项。如果在中国现时或将来有关法律规范下，不得不抵扣或反索任何款项(包括税款)，则抵押人得即向抵押权人补偿额外款项，致使抵押权人所得，相当于在无需反索的情况所应得不折不扣的款项。

## 第七条逾期利息及罚息

一、每月分期付款应缴的金额，应按照规定期数及日期摊还；尚有逾期欠交期款等情况，抵押人必须立即补付期款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的利率由抵押权人决定，按月息2%至5%幅度计收。

二、抵押人如逾期还款，除缴付逾期利息外，抵押权人有权在原利率基础上，向抵押人加收20%至50%的罚息。

三、抵押人须按照上述指定利率，照付逾期未付款项的利息，直至款项结清为止，无论在裁判确定债务之前或之后，此项利息均按日累积计算。

## 第八条提前还款

一、在征得抵押权人同意的条件下，抵押人可按下列规定，办理提前还款手续：

1. 抵押人可在每月的分期还款日，提前部分或全部偿还实贷款额，每次提前偿还金额不少于\_\_\_\_万元整的倍数；所提前偿还的款额，将按例序渐次减低原贷款额。

2. 抵押人必须在预定提前还款日一个月前给抵押权人一个书

面通知，该通知一经发出，即不可撤销。

3. 抵押人自愿提前缴付本合约规定的部分或全部款项，抵押人应予抵押权人相等于该部分或全部款项一个月利息的补偿金。

二、抵押人和担保人同意，在发生下列所述任何情况时，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立即提前清还部分或全部实际贷款额，或立即追计担保人：

1. 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违反本合约任何条款。

2. 抵押人及/或担保人本身对外的借款、担保、赔偿、承诺或其他借债责任，因：

a. 违约被勒令提前偿还；

b. 到期而不能如期偿还。

3. 抵押人及/或担保人本身发生病变(包括精神不健全)死亡、合并、收购、重组、或因法院或政府机关或任何决意通过要解散、清盘、破产、关闭或指定接管人或信托人等去处理所有或大部分其所属之财产。

4. 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被扣押令或禁止令等威胁，要对具不动产、物业或财产等有不不利影响，而该等威胁又不能在发生后30天内完满解除。

5. 抵押人及/或担保人不能偿还一般债权人的欠债，在清盘、倒闭时不能清偿债项或将要停止营业。

6. 如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因在中国法律规范下，变得不合法或不可能继续履行本合约所应负责任。7. 如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因业务上经营前景或其所拥有财产出现不利变化，而严重影



响其履行本合约所负责任的能力。

8. 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财产全部或任何重要关键部分被没收征用，被强制性收购(不论是否有价收购)，或遭到损毁破坏。

9. 抵押人没有事先得到抵押权人书面同意而擅自更改其股权结构。

10. 抵押人舍弃该抵押房产。

如发觉上述任何事项或可能导致上述事项的事故已经发生，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应立即书面通知抵押权人，除非上述事项在抵押权人得知时已获得完满解决，否则抵押权人可在该等事项发生后任何时间，以任何形式处分抵押物或根据本合同内第十三条担保人及担保人责任条款第一条第?点的担保期限内追付担保人。抵押权人于运用上述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担保人?或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的损失，抵押权人概不负责。

## 第九条 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一、抵押人应按贷款金额缴付手续费5%，在贷款日一次付清，并必须绝对真实地提供本合约涉及的一切资料；若在签约后，发现抵押人所提供的资料与事实不符，抵押权人有权立即收回该笔贷款及利息，并对依约所收手续费，不予退还。

二、抵押贷款文件费，抵押人在贷款日一次过付\_\_\_\_币\_\_\_\_元整。

三、公证费用及抵押登记费用：有关本合约所涉及的公证及抵押登记等费用，全部由抵押人负责支付。

四、抵押人如不依约清付本合约内规定的一切款项，引致抵押权人催收，或因为任何原因，使抵押权人决定通过任何途径或方式追索，一切因此引起的费用(如处理押品的各种手续

费、管理费、各种保险费等)概由抵押人负责偿还,并由各项费用确实支付之日起到收到之日止,同样按累积计算逾期利息。

## 第十条贷款先决条件

一、抵押人填具房产抵押贷款申请表;该申请表须经担保人确认。

二、抵押人提供购置抵押物的购房合约。

三、以抵押人名义,向抵押权人指定或认可的保险公司投保不少于重新购置抵押物金额的全险;保险单须过户\_\_\_\_银行,并交由该行保管。

四、本合约由抵押人、抵押权人、担保人各方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五、本合约须由\_\_\_\_公证机关公证。

## 第十一条房产抵押

一、本合约项下的房产抵押是指:

1. 房产物业建筑期内抵押人的权益抵押:

(1) 是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_\_\_\_(即售房单位)签订并经\_\_\_\_

(2) 该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须交由抵押权人保管。

2. 抵押房产物业:

(2) 抵押人须将上述第2项(1)点之抵押房产列在本合约的附表二内,以优先第一地位抵押予抵押权人作为所欠债务的押

品；(3) 抵押人(即购房业主)现授权抵押权人在接获担保人(售房单位)发出的入住通知书后，即代其向\_\_\_\_市房产管理机关申领房产权证书，并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 二、抵押房产物业的保险：

责支付；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抵押人须无条件全部偿还抵押权人，抵押权人有权向抵押人索偿。

2. 抵押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将保险单过户于抵押权人。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有损于抵押权人权益和权力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金额。

3. 保险单正本由抵押权人执管，并由抵押人向抵押权人支付保管费。

4. 抵押人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为其代表人，接受保险赔偿金，并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为该赔偿金的支配人；此项授权非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不可撤销。

5. 若上述保险赔偿金额数，不足以赔付抵押人所欠抵押权人的欠款时，抵押权人有权向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追偿，直至抵押人清还所欠款项。

6. 倘该房产在本合约有效期内受到损坏，而保险公司认为修理损坏部分符合经济原则者，则保单项下赔偿金将用于修理损坏部分。

## 三、抵押房产物业登记

1. 物业建筑期的购房权益抵押：向房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备案。抵押人“房产买卖合同”及由售房单位出具的“已缴清楼价款证明书”等交由抵押权人收执和保管。

2. 物业建成入住即办理房产物业抵押登记，抵押物业的《房产权证书》交由抵押权人收执和保管，登记费用由抵押人支付。

#### 四、抵押解除

1. 一旦抵押人依时清还抵押权人一切款项，并履行合约全部条款及其他所有义务后，抵押权人须在抵押人要求及承担有关费用的情况下，解除在抵押合约中对有关抵押房产的抵押权益，并退回抵押物业的《房产权证书》及《房产买卖合同》。

2. 抵押人在履行上述第1点条款下，由抵押权人具函\_\_\_\_市房产管理机关，并将房产权证书交于抵押人向\_\_\_\_市房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物的抵押登记注销手续。

#### 五、抵押物的处分

人或代理人处理上述事宜，而其工资或报酬则由抵押人负责。该接管人或代理人将被当作抵押人的代理人，而抵押人须完全负责此接管人或代理人的作为及失职之责。

2. 获委任的接管人得享有以下权利：

(2) 接管人可依据抵押权人的书面通知而将其所收到的款项，投保于该房产的全部或部分及其内部附着物及室内装修。

3. 抵押权人依照第十一条第五项条款不需要征询抵押人或其他人士同意，有权将该房产全部或部分，按法律有关规定处分，抵押权人有权签署有关该房产买卖的文件及契约，及取消该项买卖，而一切因此而引起的损失，抵押人不须负责。

4. 抵押权人可于下列情形运用其处分该房产的权力：

(2) 抵押人逾期30天仍未清缴全部应付款项；

(3) 抵押人违反此合约之任何条款；

(5) 抵押人的任何财产遭受或可能遭受扣押或没收；

(6) 抵押人舍弃该房产。

5. 当抵押权人依照上述权力而出售该房产予买主时，买主不须查询有关上述之事宜，亦不需理会抵押人是否欠抵押权人债项或该买卖是否不当。即使该买卖有任何不妥或不规则之处，对买主而言，该买卖仍然当做有效及抵押人有权将该房产售给买主。

6. 抵押权人有权发出收条或租单予买主或租客，而买主及住客不须理会抵押权人收到该笔款项或租金的运用，倘由于该款项或租金的不妥善运用招致损失，概与买主及租客无关。

7. 抵押权人或按第五(2)条款委派接管人或代理人，须将由出租或出售该房产所得的款项，按下列次序处理。

(3) 用以扣还抵押人所欠贷款及应付利息，扣除上述款项后，如有余款，抵押权人须将余款交付抵押人或其他有权收取的人，出售该房产所得价款，如不够偿还抵押人所欠一切款项及利息，抵押权人有权另行追索抵押人及/或担保人。

8. 抵押权人于运用其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的损失，抵押权人概不负责。

9. 抵押权人可以书面发出还款要求或其他要求，或有关抵押房产所需的通知书，该书面通知可以邮递方式寄往抵押人最后所报的住宅或办公地址或投留在该房产内，而该要求或通知书将被认为于发信或投留之后7天生效。

第十二条 抵押人声明及保证

抵押人声明及保证如下：

一、抵押人保证按本合约规定，按时按金额依期还本付息。

二、抵押人同意在抵押权人处开立存款帐户，并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对与本抵押贷款有关的本息和一切费用可照付帐户。

三、向抵押权人提供一切资料均真实可靠，无任何伪造和隐瞒事实之处；上述抵押房产，在本合约签订前，未抵押予任何银行、公司和个人。

四、抵押房产的损毁，不论任何原因，亦不论任何人的过失，均须负责赔偿抵押权人的损失。

五、未经抵押权人同意，抵押人不得将上述抵押房产全部或部分出售、出租、转让、按揭、再抵押、抵偿债务，舍弃或以任何方式处理；如上述抵押房产的全部或部分发生毁损，不论何原因所致、亦不论何人的过失，均由抵押人负全部责任，并向抵押权人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六、抵押人使用该房产除自住外，托管或租与别人居住时，必须预先通知抵押权人，并征得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方可进行；如将该房产出租，抵押人必须与承租人订立租约，租约内必须订明：抵押人背约时，由抵押权人发函日起计壹个月内，租客即须迁出。七、准许抵押权人及其授权人，在任何合理时间内进入该房产，以便查验。

八、在更改地址时立即通知抵押权人。

贷款人：\_\_\_\_\_

借款人：\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_

立合同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双方兹因借款事宜，  
订立本件契约，条款如下：

一、甲方愿贷与乙方人民币\_\_\_\_\_元整，于订立本约之同时，由甲方给付乙方，不另立据。

二、借贷期限为 年，自 年\_\_\_\_月\_\_\_\_日起至 年\_\_\_\_月\_\_\_\_日止。

三、利息每万元月息\_\_\_\_\_元，乙应于每月\_\_\_\_日给付甲方，不得拖欠。

四、届期未能返还，乙方除照付利息外，并按利率一倍加计的违约金给付甲方。

五、本契约书的债权，甲方可自由让与他人，乙方不得异议。

六、乙方应觅保证人一名，确保本契约的履行。而愿与乙方负连带返还本利的责任，并抛弃先诉抗辩权。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连带保证人：\_\_\_\_\_

年\_\_\_\_月\_\_\_\_日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八

甲方（出售方）：

身份证号：

乙方（购买方）：

身份证号：

房屋概况： 房屋坐落在大庆市让胡路区未来城19号楼一单元1202门，房屋产权面积为97.35平方米，以房产证上的面积为主，房屋毛坯，房屋使用年限 年。

1、经双方商定，甲方在证明产权真实性前提下乙方支付甲方一万元定金，该房屋以总价伍拾壹万元进行成交，甲方过户给乙方的同时，乙方向甲方交付房款总价的60%，其余房屋总价的40%由乙方住房公积金贷款支付给甲方，约定时限一个月之内，如不能公积金贷款乙方将在7日内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剩余购房余额。

2、甲乙双方约定过户时间为甲方取得房屋产权五年整为过户时限。

3、如乙方违约所交房屋买卖定金甲方不予返还。如甲方违约将按照房屋全款定金双倍返还给乙方。

4、该房屋过户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5、该房屋在租赁期间和交房之前由甲方承担各项费用（物业费，采暖费水，电，闭路，通讯费等费用）。

本协议一式叁份，签订当日起生效，同时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违约均可以提起法律诉讼（不动产所在让胡路区人民法院受理）。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电话：

电话：



见证单位：（盖章）

20\_\_年11月 日

## 房屋定金合同简单版篇九

租方(甲方):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出生

承租方(乙方):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出生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街道\_\_\_\_小区\_\_\_\_号楼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计\_\_\_\_个月。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按月交。每月月初15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

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租赁结束时，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

五、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 1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7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六、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1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若一方强行中止合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七、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仲裁。

八、本合同连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